

閩南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—宜蘭場

- 一、 目的：為加強推行閩南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將辦理四場「閩南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」，地點分別在宜蘭、臺中、高雄及臺北。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三、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- 四、 研習時間：113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至 8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，共 2 天。
- 五、 研習地點：宜蘭國民小學（宜蘭縣宜蘭市崇聖街 2 號），勤學樓五樓視聽教室，詳細位置請參閱附件二、三。
- 六、 報名日期：113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早上 9 時起至 113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止。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報名網址(表單)：<https://forms.gle/ZurUVpwBVfUYaDk46>
- 七、 錄取對象：通過教育部主辦之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B2 等級(含)以上，且之前投稿文章皆未曾入選「教育部閩南語朗讀文章徵稿活動」者優先。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並於研習前（最遲於 113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前）由承辦單位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。正取者若臨時因故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 E-mail 或電話告知承辦人（聯絡電話詳簡章）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考量本研習活動名額有限，如已錄取者無故未參與研習，將列入後續研習活動是否錄取之參採。招收
- 八、 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 36 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- 九、 研習費用：免費參加，含午餐（不含交通及住宿費）。
- 十、 為配合課程規劃，參加者須於研習第 2 天，分享自身創作之文章並參與討論；故請於收到錄取通知後，於 113 年 7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前，繳交文章初稿至 koksailongthok@gmail.com。未於期限內繳交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並不得申訴。研習結束後一週內，須將修正後文章回傳主辦單位。
- 十一、 參與研習者須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（如附件一）。
- 十二、 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 12 小時，並可獲得創意文宣品 1 份。

十三、 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		8/6	8/7
星期			二	三
上 午			09：00~09：30 簽到	09：00~09：30 簽到
	第一節	09：30 10：20	朗讀文章~適合學生朗讀 【主題講座：穿一袂真珠袂鍊~ 生活書寫】 林桂鄉老師	【主題講座：寫作經驗分享】 張日東老師
	第二節	10：30 11：20		【主題講座：寫作經驗分享】 白麗芬老師
	第三節	11：30 12：20		【分組寫作指導】 林桂鄉、張日東、白麗芬老師
		12：20 13：30	午餐	
下 午	第四節	13：30 14：20	朗讀文章~適合成人朗讀 【主題講座：創作如何誕生？ 生活中有紀念性 ê king-kuè 俗 啟示。】 藍春瑞老師	【分組寫作指導】 林桂鄉、張日東、白麗芬老師 請參與者分享自身之創作， 講師現場針對創作之盲點 進行梳理、問題解惑、提出意見 及創作方向引導。
	第五節	14：30 15：20		
	第六節	15：30 16：20		
			16：20~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	16：20~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
			※註：請參加者於今日課後進行 短篇文章練習，歡迎分享於群組 中，供師生討論砥礪；亦可於隔 日「寫作指導」課程分享。	
備 註	研習時數：2 天（12 小時） 研習人數：36 人 承辦人：洪小姐 電話：(04)2218-3815 E-mail：koksailongthok@gmail.com			

十四、 備註：

1. 參加者請依研習時間至研習地點報到，並請攜帶環保餐具及環保杯。由於本研習需進行書寫練習及創作，建議參加者自備平板或筆電，主辦單位也會於研習現場提供稿紙。
2. 研習前（最遲於 113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前）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，如參加者因個人因素不克參與，務必請於 113 年 7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前通知承辦單位，以利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參加。
3. 參加者如有呼吸道症狀，敬請佩戴口罩；如遇身體不適，建議取消參與本次研習。
4. 上課教室如有異動，請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5. 本研習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承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、暫停或終止研習之權利，研習一切更動將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6. 聯絡資訊：

週一至週五 08:30~12:00，13:30~17:30

電話：(04)2218-3815，洪小姐

電郵：koksailongthok@gmail.com

十五、 附件一：著作授權同意書

附件二：宜蘭縣宜蘭市宜蘭國小 google map

附件三：宜蘭縣宜蘭市宜蘭國小校園平面圖

著作授權同意書

茲因本人_____將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之「閩南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-臺中場」，現同意將參加本活動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、肖像權及任何相關之智慧財產權非獨家、非專屬、不限地域無償授權教育部以任何方式利用，並得對第三人進行再授權。惟本人仍為前開各項權利之權利人，有權自行利用相關內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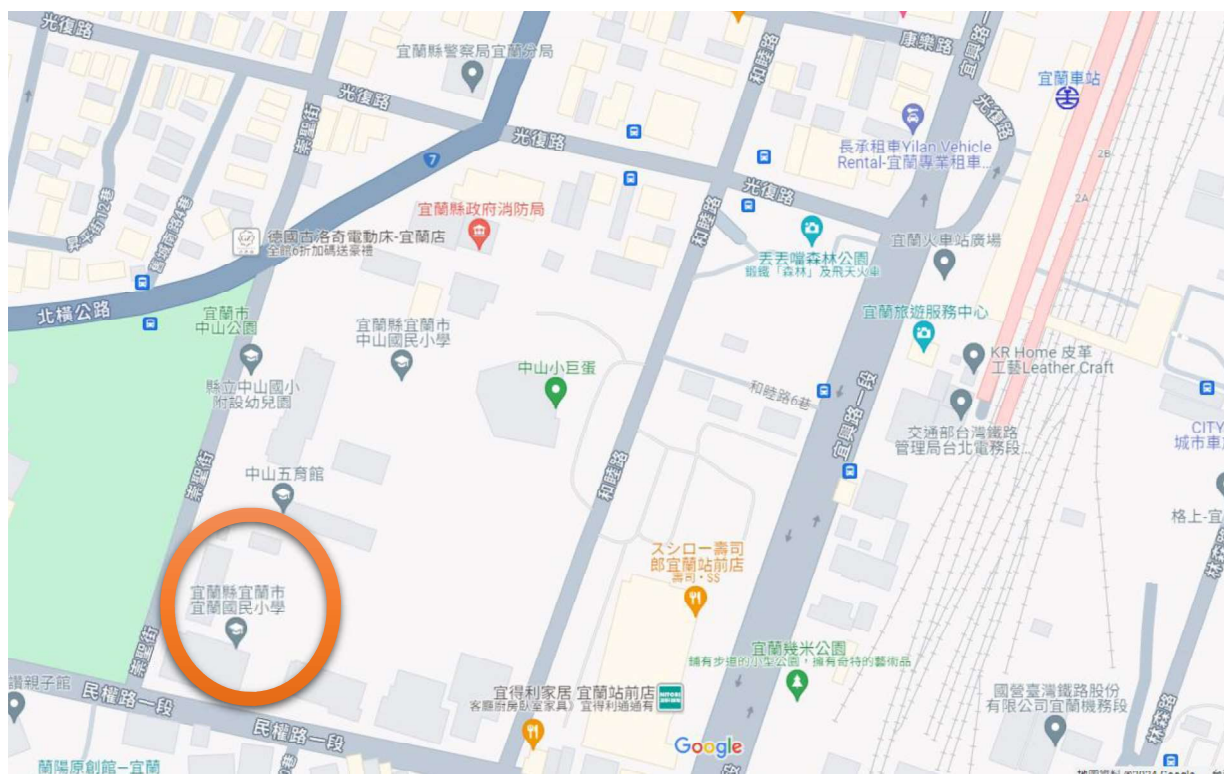
學員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

宜蘭縣宜蘭市宜蘭國民小學校園平面圖

